



相关文章

法学院硕士点各 专业简介

广西大学法学院拥有法学一级硕士授权点, 下设法学理论、宪法与行政法学、刑法学、民商法学、诉讼法学、经济法学、国际法.

- 1、2011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刑法学》考试大纲
- 2、2011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经济法大纲
- 3、2011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商法学大纲
- 4、2011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宪法学》考试大纲
- 5、2011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环境法大纲
- 6、2011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刑事诉讼法学大纲
- 7、2011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国际经济法大纲
- 8、2011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法理学大纲
- 9、2011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综合大纲

- [\[上一篇\]2011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国际经...](#)
- [\[下一篇\]2011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综合大纲](#)

2011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法理学大纲

录入者:马云飞 | 时间:2012-04-16 20:30:12 | 浏览:723次

2011年法理学考试大纲

第一部分 考试说明

1、考试性质

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是为高等学校招收硕士研究生而设置的。其中, 法理学科由本校组织考试。它的评价标准是高等学校优秀本科毕业生能达到的及格或及格以上水平, 以保证被录取者具有基本的法学理论素质并有利于各高等学校在专业上择优选拔。

2、考试的学科范围

考试的学科范围包括: 法学导论、法的本体论、法的起源和发展、法的运行、法的价值、法与社会。

3、评价目标

法理学科考试在考查基本知识、基本理论的基础上, 注重考查考生综合运用法理学的基本知识、原理和方法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考生应能:

- (1) 准确地再认或再现学科的有关知识。
- (2) 正确理解和掌握学科的有关范畴、概念和论断
- (3) 运用有关原理, 解释和论证某种观点, 辨别理论是非。
- (4) 运用法理学的知识、原理和方法比较和分析实际问题。
- (5) 准确、恰当地使用本学科的专业术语, 层次清楚、有论有据、合乎逻辑地表述。

4、考试形式和试卷结构

(一) 试卷满分及考试时间

本试卷满分为150 分, 考试时间为180 分钟

(二) 答题方式

闭卷, 笔试。

(三) 试卷内容结构

法学导论与法的本体论约45%

法的起源和发展 约15 %

法的运行 约30 %

法的价值 约30 %

法与社会 约30 %

(四) 试卷题型结构

名词解释 约30 %

简答题 约40 %

辨析与分析题 约30 %

第二部分 考查的知识范围

导航 Links

- >> [广西大学首页](#)
- >> [西大土援](#)
- >> [西大法援](#)
- >> [就业指导](#)
- >> [校内导航](#)
- >> [校教务处](#)
- >> [研究生处](#)
- >> [信息网络](#)
- >> [校图书馆](#)
- >> [校新闻中心](#)

一、法学导论

(一) 法学研究与法学教育

1、法学的研究对象；

2、法学的历史

西方法学历史；中国法学历史。

3、法学与相邻学科

法学与哲学；法学与政治学；法学与经济学；法学与社会学；法学与历史学；法学与逻辑学。

4、法学教育

法学教育的目的和功能；当代中国的法学教育。

(二) 法学的研究方法

1、法学方法论

法学方法论释义；法学方法论的基本原则。

2、阶级分析方法

阶级分析方法释义；阶级分析的功能。

3、价值分析方法

价值分析方法释义；价值分析的功能。

4、实证研究方法

实证研究方法释义；实证研究方法的类型

(三) 马克思主义法学的产生与发展

1、马克思主义法学的形成与发展

马克思主义法学产生的历史背景；马克思主义法学的形成；马克思主义法学的发展。

2、马克思主义法学的伟大革命

马克思主义法学的本体论意义；马克思主义法学的价值论意义；马克思主义法学的方法论意义。

3、列宁对马克思主义法学的继承与发展

列宁历史唯物主义法律观的确立；俄国革命与列宁法律思想的发展；列宁对马克思主义法学的新发展。

4、马克思主义法学中国化的进程

毛泽东思想对马克思主义法学的贡献；邓小平理论对马克思主义法学的丰富与发展；“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对马克思主义法学的创新和发展；与时俱进的马克思主义法学。

(四) 法理学概述

1、法理学释义

法理学是法学的一般理论；法理学是法学的基础理论；法理学是法学的方法论；法理学是法学的意识形态。

2、中国法理学

中国法理学的历史；中国法理学的体系；中国法理学的未来。

3、学习法理学的意义和方法

学习法理学的意义；学习法理学的方法。

二、法的本体

(一) 法的概念

1、法、法律的语义分析

汉语中的“法”及相关概念；西文中的“法”及相关概念；学术意义上的“法”的概念。

2、法的基本特征

法是调整人的行为的社会规范；法是出自国家的社会规范；法是规定权利和义务的社会规范；法是由国家保证实施的社会规范。

3、法的本质

法的现象和本质；法的本质的两个层次。

4、法的作用

法的作用释义；法的规范作用；法的社会作用；法的局限性。

（二）法的渊源、形式和效力

1、法的渊源

法的渊源释义；当代中国主要法的渊源。

2、法的形式

法的形式概述；法的形式和法的渊源界分；当代中国主要法的形式；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范化和系统化。

3、法的分类

法的分类界说；法的一般分类。

4、法的效力

法的效力释义；法的效力范围；法的效力冲突和协调。

（三）法的要素

1、法的要素释义

法的要素定义；法的要素分类。

2、法律概念

法律概念释义；法律概念分类。

3、法律规则

法律规则释义；法律规则的分类。

4、法律原则

法律原则释义；法律原则与法律规则的区别；法律原则的分类；法律原则的适用。

（四）法律体系

1、法律体系的释义

法律体系的概念和特点；法律体系与相关概念之异同。

2、法律部门及其划分标准

法律部门释义；法律部门的划分标准和原则。

3、当代中国的法律体系

划分方案；具体法律部门。

（五）权利和义务

1、历史上的权利观和义务观

西方思想史上的权利和义务概念；中国思想史上的权利和义务概念。

2、权利和义务概念

权利和义务是法学的核心范畴；权利和义务的释义。

3、权利和义务的分类

4、权利与义务的关系

（六）法律行为

1、法律行为概念

行为与法律行为的界定；法律行为的基本特征。

2、法律行为的结构

法律行为的内在方面；法律行为的外在方面。

3、法律行为的基本分类

法律行为分类的标准；法律行为的具体分类。

（七）法律关系

1、法律关系的概念和分类

法律关系释义；法律关系的分类。

2、法律关系的主体和客体

法律关系的主体；法律关系的客体。

3、法律事实

法律关系形成、变更与消灭的条件；法律事实的种类。

（八）法律责任

1、法律责任释义

法律责任的语义；法律责任的构成；法律责任的种类。

2、法律责任的认定与归结

法律责任的认定与归结的涵义；法律责任的认定与归结的原则。

3、法律责任的承担

法律责任承担与法律责任的实现；法律责任承担的方式；法律责任的减轻与免除。

（九）法律程序

1、法律程序概述

法律程序释义；法律程序对法律行为的调整方式；法律程序对于法律适用的作用。

2、正当程序

正当程序的起源与发展；正当程序的特征；正当程序的意义。

三、法的起源和发展

（一）法的历史

1、法的历史

原始社会的调控机制；法的起源的一般规律；法和原始习惯的区别。

2、法的历史类型

法的历史类型的概念；前资本主义社会的法律制度；资本主义的法律制度；当代中国社会主义法律制度。

（二）法律的演进与法律发展

1、法律演进与发展的历史规律

法律演进的内涵；法律演进与法律发展；法律演进与发展的基本规律。

2、法律继承

法律继承的概念；法律继承的特点；法律继承的原因；法律继承的内容。

3、法律移植

法律移植的概念；法律移植的理论；法律移植的原因；法律移植的实践。

4、 法制改革

法制改革的概念；法制改革的意义；当代中国法制改革的必要性；当代中国法制改革的基本内容。

5、 当代中国的法律发展

当代中国法律发展的现实背景；当代中国法律发展的观念基础；当代中国法律发展的目标指向。

四、法的运行

（一）法的制定

1、立法的概念

立法释义；立法的特征。

2、立法体制

立法体制释义；中国现行立法权限划分体制。

3、立法过程和立法程序

立法过程；立法程序。

4、立法的原则

立法原则界说；中国立法的基本原则。

（二）法的实施

1、守法

守法的概念；守法的根据和理由；守法的主客观条件。

2、执法

执法的概念；执法体系。

3、司法

司法的概念和特点；司法体系；司法的原则。

（三）法律职业

1、法律职业概述

法律职业的概念与特征；法律职业的形成。

2、法律职业的技能

法律职业的知识；法律职业的语言；法律职业的思维；法律职业的技术。

3、法律职业的伦理

法律职业伦理概述；律师职业道德准则；司法官职业道德准则。

4、法律职业制度

法律教育制度；法律职业考试与培训制度；法律职业任职制度；司法官职业保障制度。

（四）法律方法

1、法律方法概说

法律方法的概念；法律方法的内容。

2、法律推理

法律推理的概念和研究意义；形式推理；辩证推理。

3、法律解释

法律解释的概念；法律解释的原则；法律解释的方法。

4、法律论证

法律论证的概念；法律论证理论的发展；法律论证的方法。

五、法的价值

（一）法的价值概述

1、法的价值释义

价值的概念；法的价值概念。

2、法的价值体系

法的价值体系释义；法的目的价值体系；法的形式价值体系；法的评价标准体系。

3、法的价值的冲突与整合

法的价值冲突；法的价值整合。

（二）法与秩序

1、秩序的释义

秩序的概念；几种主要的秩序观。

2、法对秩序的维护作用

维护价值统治秩序；维护权力运行秩序；维护经济秩序；维护正常的社会生活秩序；建立和维护国际政治经济新秩序。

（三）法与自由

1、自由的释义

自由的含义；自由的实质与条件；自由对于人的价值。

2、法对自由的确认和保障

自由需要法律的确认和保障；法律确认和保障自由的一般方式；法律确认和保障自由的原则。

（四）法与效率

1、效率的释义

效率的概念及其适用范围；效率与公平。

2、法对效率的促进作用

（五）法与正义

1、正义的释义

正义的概念；正义的种类；正义在法律生活中的作用。

2、法对正义的实现作用

（六）法与人权

1、人权的概念

人权的含义；人权的价值。

2、中国社会主义人权纲领与人权事业

中国的社会主义人权纲领；中国人权事业的发展。

3、法对人权的保护作用

人权的国内法保护；人权的国际法保护。

六、法与社会

（一）法与经济

1、法与生产方式

法与生产关系；法与生产力

2、法与市场经济

法与市场经济的内在联系；市场经济的基本特征。

3、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律制度的原则

坚持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原则；尊重市场经济内在法则的原则；宏观调控原则；经济民主原则；社会保障原则

（二）法与政治

1、法与政治的一般原理

政治的概念；法对政治的功能。

2、法与国家

国家的概念；法与国家的关系。

3、执政党政策与国家法律

正当政策的层次性；政策与法律的区别；政策和法律的相互联系和作用。

（三）法与文化

1、法与文化的一般原理

文化的概念；法与文化的相互作用。

2、法与道德

道德的概念；法与道德的联系和区别；社会主义法与道德的相互作用；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的关系。

3、法与宗教

宗教的概念；宗教与法的关系；我国的宗教政策与法律对宗教信仰的自由保护。

4、法律文化

法律文化的概念；法律文化的构成与作用；培育和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法律文化。

（四）法与法治国家

1、法治的概念

法治的基本内涵；法治与人治；法治与法制。

2、我国依法治国方略的形成与发展

我国依法治国方略形成的历史背景；我国依法治国方略的基本内涵。

3、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基本特征

4、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历史任务

（五）法与和谐社会

1、和谐与和谐社会

2、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科学内涵和基本特征

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科学内涵；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基本特征。

3、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法律机制

广西大学法学院 版权所有
地址：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路100号 邮编：530004